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一、施政計畫實施狀況及績效

(一)已完成施政計畫重點概述：

- 1.策劃聯繫各單位業務，辦理一般行政配合工作及物品之採購、管理、維護事項、會計、人事業務。
- 2.辦理紀念大成至聖先師孔子誕辰釋奠典禮及祭祀諸聖賢，平時即訓練禮、樂、佾生，使其熟悉釋奠禮儀並籌組工作小組，使釋奠典禮之舉行，能盡善盡美。
- 3.加強維護管理孔廟及美化環境、庭園及設施等業務及編印臺北孔廟簡介等宣導書刊，以達到宣揚介紹孔廟之目的。
- 4.三級古蹟臺北孔廟修復工程已如期完工。
- 5.汰換電腦週邊設備及零組件、個人電腦、套裝軟體、樂器「笙」、祭器「燭臺」、「香爐」均如期採購完成。
- 6.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購置樂器「仲尼式古琴」如期採購完成。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計 畫 名 稱		計 畫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業務計畫	工作計畫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配合各項業務計畫之執行，辦理一般行政、會計、人事及研考業務。	均按預定計畫與進度執行完成，執行達 97.47%。	
祭典及孔廟簡介	祭典工作	辦理春、秋二季釋奠典禮及祭祀諸聖賢。	均按預定計畫與進度執行完成，執行達 99.10%。	
	孔廟簡介	維護管理孔廟、美庭園設施等業務及辦理書法研習，2008 大龍峒文化計系列等各項活動。	均按預定計畫與進度執行完成，執行達 91.99%。	
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三級古蹟臺北孔廟修復工程已如期完成發包。	已按計畫如期完成，執行率達 98.85%。	
	其他設備	汰換電腦週邊設備及零組件、個人電腦、套裝軟體等 3 項資訊設備及汰換樂器「笙」、「仲尼式古琴」祭器「燭臺」、「香爐」4 項雜項設備。	全數均如期購置完成，執行達 98.57%。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二、預算執行概況

(一)本年度部分

1.歲入部分：

- (1)罰鍰及賠償收入：實收數 3 萬 2,274 元，係違約賠償及逾期罰款收入。
- (2)規費收入：預算數 15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7 萬 1,880 元，較預算數減少 7 萬 8,120 元，約減 52.08%，因配合修復工程，1 月 10 日至 9 月 25 日休館，場地設施使用減少所致。
- (3)財產收入：實收數 8,531 元，主要變賣報廢財產收入。

2.歲出部分：

- (1)行政管理：預算數 809 萬 4,14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788 萬 9,518 元，較預算數節減 20 萬 4,624 元，約減 2.53%。
- (2)祭典工作：預算數 306 萬 7,533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03 萬 9,938 元，較預算數節減 2 萬 7,595 元，約減 0.90%。
- (3)孔廟簡介：預算數 475 萬 1,89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37 萬 1,167 元，較預算數節減 38 萬 723 元，約減 8.01%。
- (4)營建工程：預算數 3,139 萬 1,343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032 萬 4,618 元，轉入下年度應付歲出保留款 70 萬 5,865 元，較預算數節減 36 萬 860 元，約減 1.15%。
- (5)其他設備：預算數 45 萬 6,330 元(含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9 萬 6,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4 萬 9,806 元，較預算數節減 6,524 元，約減 1.43%。
- (6)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申請動支數 166 萬 8,18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66 萬 8,185 元，按申請動支數執行完成無賸餘。
- (7)公務人員福利互助補助：申請動支數 19 萬 4,42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9 萬 4,425 元，按申請動支數執行完成無賸餘。

(二)以前年度部分：

營建工程：96 年度審計處修正應付歲出保留款轉入數 667 萬 44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34 萬 3,680 元，其中專案保險費 3 萬 8,463 元收回繳庫，餘 28 萬 8,297 元轉入下年度繼續執行。

三、資產負債實況

年度終了日之財務狀況如下，並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資產及資力部分：

- (1)專戶存款 84 萬 2,587 元，較上年度減少 22 萬 5,102 元。
- (2)保留庫款 70 萬 5,865 元，係 97 年度庫款保留，較上年度減少 563 萬 7,815 元。
- (3)暫付款-其他費用 28 萬 8,297 元，係 96 年度修復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審計處修正實現數轉入。
- (4)保管有價證券 73 萬 9,822 元，係財務購置及營繕工程履約保證金。

2.負債及負擔部分：

- (1)保管款 80 萬 6,603 元，係財物購置履約保證金 9 萬 3,756 元，財物購置及營繕工程保固金 28 萬 5,490 元，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42 萬 7,357 元，較上年度減少 5 萬 8,784 元。

臺北市孔廟管理委員會 (03102)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97 年度

- (2)代收款 3 萬 5,984 元，係 11-12 月員工健勞保費自付部分 3 萬 5,984 元，較上年度減少 16 萬 6,318 元。
- (3)應付歲出保留款 99 萬 4,162 元，係 95-97 年度孔廟三級古蹟臺北孔廟修復連續工程，較上年度減少 567 萬 6,278 元。
- (4)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73 萬 1,062 元，係慶洋營造有限公司交營繕工程履約保證金及哈柏瑪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交 2008 大龍峒文化計系列活動履約保證金。

四、其他要點：無